

证券代码：871444

证券简称：德全药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德全药品（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金阳西路 191 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11: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444	德全药品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铭森律师事务所贾婷、朱真宇两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公司的实际情况等，拟定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李芳全进行报告说明。

（二）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制度》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的职责，通过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邓仁清进行报告说明。

（三）审议《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008）

（四）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21日 10: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浦黎红

联系电话：0512-57675190

传真号码：0512-57672163

电子邮箱：pulichong@ltcholding.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金阳西路 191 号

邮政编码：21533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德全药品（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德全药品（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德全药品（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